

醫學院 104 年 11 月份院內記事

104 年 11 月 6 日本院 104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通過下列各案：

一、准予備查下列各案：

- (一)修正「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急診醫學科科務會議組織及議事規則」。
- (二)修正「國立臺灣大學藥學專業學院業江美玉清寒獎學金」辦法。
- (三)修正「國立臺灣大學藥學專業學院孫雲燾教授紀念獎學金」辦法。
- (四)修正「醫學檢驗暨生物技術學系楓城利他獎遴選準則」。
- (五)訂定「臺大醫學院劉鎮銜醫師及周玉姨女士清寒獎助學金辦法」。
- (六)「臺灣大學醫學院紀念鄧立登先生及鄧劉治妹女士清寒獎助學金辦法」
修正後准予備查，請學務分處報行政會議核備。

二、修正後通過「國立臺灣大學醫學校區學術網路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五條條文。

三、照案通過牙醫專業學院與大陸地區昆明醫科大學口腔醫學院簽訂學術交流合作協議書，請國際事務中心報校。

四、通過微生物學科王萬波教授擬申請借用研究室(R747)及實驗空間(R752)案，請微生物學科報校。

五、院長續任投票案，同意現任院長張上淳教授續任者超過百分之五十，通過續任案。